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22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，实际亲自出席董事九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礼永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逐项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2022年8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中国证券报》，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对部分子公司滚存利润进行分配的议案》。

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董事会同意对浙江伟星进出口有限公司、上海伟星服装辅料有限公司、上海伟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6家全资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，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77,113,101.19元，实际分配利润139,617,798.43元。本次利润分配将增加母公司报表利润，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不会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7日